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W SANG SAN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珠寶零售	8,165,017	8,214,222	-1%
其他業務	1,079,584	1,118,299	-3%
	9,244,601	9,332,521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728,995	519,835	+40%
每股基本盈利	107.7 仙	76.8 仙	+40%
每股中期股息	12.0 仙	12.0 仙	-
派息比率	11%	1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9,308,031	8,646,733 [^]	+8%
每股權益	13.8 元	12.8 元 [^]	+8%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出售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份所得二億四千六百萬港元收益。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數字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珠寶零售		8,165,017	8,214,222
其他業務		1,079,584	1,118,299
		9,244,601	9,332,521
銷售成本		(7,110,923)	(7,159,215)
毛利		2,133,678	2,173,306
其他收入		54,512	46,742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55,697)	(1,251,621)
行政費用		(229,033)	(227,654)
其他收益／（虧損），淨值		27,885	(61,98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45,501	-
財務費用		(15,599)	(14,8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淨值		241	(338)
除稅前溢利	5	861,488	663,612
所得稅	6	(132,493)	(140,707)
期內溢利		728,995	522,905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28,995	519,835
非控股股東權益		-	3,070
		728,995	522,90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107.7 仙	76.8 仙
攤薄		107.7 仙	76.8 仙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 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728,995</u>	<u>522,90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506,393	75,293
重新分類調整至綜合損益賬之出售收益	<u>(245,501)</u>	<u>-</u>
	<u>260,892</u>	<u>75,293</u>
匯兌差額	<u>3,102</u>	<u>(125,026)</u>
日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淨額	<u>263,994</u>	<u>(49,733)</u>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	<u>-</u>	<u>3,850</u>
扣除稅項後之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263,994</u>	<u>(45,88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92,989</u>	<u>477,022</u>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2,989	478,53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u>	<u>(1,514)</u>
	<u>992,989</u>	<u>477,02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38,909	760,312
投資物業		281,924	281,92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155	13,299
無形資產		271	271
其他資產		239,558	234,86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4,764	24,761
可供出售投資		1,129,859	869,067
遞延稅項資產		28,270	29,307
總非流動資產		<u>2,456,710</u>	<u>2,213,807</u>
流動資產			
存貨		7,216,392	7,385,323
應收賬款	9	716,377	718,745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9	1,779,613	247,9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86,394	228,673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		26,601	13,388
衍生金融工具		3,324	-
可收回稅項		986	872
代客戶持有現金		496,852	424,968
現金及等同現金		1,283,980	1,008,636
總流動資產		<u>11,710,519</u>	<u>10,028,60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40,731	136,215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10	598,040	487,16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413,646	520,941
衍生金融工具		-	4,576
計息銀行貸款		595,251	697,699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計息銀行貸款		1,557,839	-
貴金屬借貸		875,985	1,030,680
應付稅項		60,226	31,126
總流動負債		<u>4,241,718</u>	<u>2,908,406</u>
流動資產淨值		<u>7,468,801</u>	<u>7,120,1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925,511</u>	<u>9,334,003</u>

續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440,833	526,279
遞延稅項負債	176,647	160,991
總非流動負債	617,480	687,270
資產淨值	9,308,031	8,646,73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9,230	169,230
儲備	9,138,801	8,477,503
總權益	9,308,031	8,646,733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應與 2014 年報一併閱讀。

除下文附註2披露，採納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綜合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修改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修改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告應用之會計政策概無重大變動。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管理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珠寶製造及零售分部為本集團之零售業務製造珠寶產品，並主要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台灣經營零售店；
- (b) 貴金屬批發分部與批發客戶買賣貴金屬；
- (c) 證券及期貨經紀分部提供證券及期貨之經紀及買賣服務；及
- (d) 其他業務分部主要為投資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潛力，以及其他珠寶相關業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方式貫徹一致，惟若干股息收入、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淨值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根據銷售予第三者之售價作為通用市價。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來客戶	8,165,017	1,006,571	33,421	39,592	9,244,601
內部銷售	-	632,326	-	1,507	633,833
	<u>8,165,017</u>	<u>1,638,897</u>	<u>33,421</u>	<u>41,099</u>	<u>9,878,434</u>
調節：					
對銷內部銷售					<u>(633,833)</u>
					<u>9,244,601</u>
分部業績					
調節：	561,332	9,547	26,104	9,500	606,483
股息收入					9,26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45,50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241</u>
除稅前溢利					<u>861,488</u>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來客戶	8,214,222	995,188	17,337	105,774	9,332,521
內部銷售	-	350,304	-	1,486	351,790
	<u>8,214,222</u>	<u>1,345,492</u>	<u>17,337</u>	<u>107,260</u>	<u>9,684,311</u>
<i>調節：</i>					
對銷內部銷售					(351,790)
					<u>9,332,521</u>
分部業績					
	634,378	9,799	7,847	2,964	654,988
<i>調節：</i>					
股息收入					8,96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值					(338)
除稅前溢利					<u>663,612</u>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在撇除退回、交易折扣與增值稅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收入及總租金收入。

營業額包括以下業務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9,205,624	9,310,113
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收入	33,421	17,337
總租金收入	5,556	5,071
	<u>9,244,601</u>	<u>9,332,521</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7,572	-
折舊	94,582	91,269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455,764	380,878
或然租金	11,707	16,147
	<u>467,471</u>	<u>397,025</u>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貴金屬借貸的 公平價值淨（收益）／虧損	(12,185)	34,17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收益）／虧損		
– 不符合對沖定義之交易	(7,883)	20,834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的公平價值淨收益	(4,499)	(90)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貴金屬借貸淨（收益）／虧損 [△]	(11,466)	57,779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淨虧損／（收益） [△]	5,729	(7,199)
利息收入	(21,864)	(22,795)
股息收入	(9,527)	(10,267)

[△] 此等結餘包含在綜合損益賬上「銷售成本」中。本集團訂立上述貴金屬交易旨在管理本集團之貴金屬價格風險。該等借貸及合約並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條件。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於各營運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期 – 香港	38,951	63,888
本期 – 其他地區	76,820	88,779
遞延	16,722	(11,960)
	<u>132,493</u>	<u>140,707</u>

7. 股息

(a) 於期內確認派發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之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每普通股 54.0 港仙	-	365,537
已付之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每普通股 49.0 港仙	331,691	-
	331,691	365,537

(b)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宣派之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每普通股 12.0 港仙 (二零一四年：12.0 港仙)	81,230	81,230

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故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均無確認為負債。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728,99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19,83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676,920,000股(二零一四年：676,920,000股)普通股計算。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間均無發行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9. 應收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珠寶零售

本集團銷售一般以現金交易。就零售而來自財務機構之應收信用卡賬款之賬齡少於一個月。現有批發客戶獲提供六十日內之賒賬期。

鑽石批發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提供之賒賬期最多為六十日。

貴金屬批發

本集團之貴金屬批發一般以現金交易。

證券及期貨經紀

證券買賣於交易日後兩天結算，而期貨買賣一般以現金結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及信用卡賬款	717,610	719,976
減值	(1,233)	(1,231)
應收賬款	<u>716,377</u>	<u>718,745</u>
在日常業務中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現金客戶	153,745	76,617
結算所	12,347	33,841
認購首次公開招股客戶	1,441,858	-
孖展客戶貸款	<u>172,425</u>	<u>138,301</u>
	1,780,375	248,759
減值	<u>(762)</u>	<u>(762)</u>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u>1,779,613</u>	<u>247,997</u>
應收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總額	<u>2,495,990</u>	<u>966,742</u>

除按商業條款計息之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結餘外，上述結餘均為免息。

9. 應收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無須減值之應收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	630,940	681,295
逾期 30 日內	191,971	123,792
逾期 31 至 60 日	32,451	15,857
逾期 61 至 90 日	16,576	3,412
逾期超過 90 日	9,769	4,085
	881,707	828,441
孖展客戶貸款*	172,425	138,301
認購首次公開招股客戶#	1,441,858	-
	2,495,990	966,742

* 孖展客戶貸款以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董事認為鑑於證券孖展借貸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不相關，故無披露賬齡分析。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有關孖展客戶貸款以證券抵押作抵押品之總市值為 474,638,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8,824,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孖展客戶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就為一名附屬公司高級職員之賬戶進行證券交易應收之款項 728,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應收該名高級職員之孖展貸款。期內之最高未償還金額為 728,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認購首次公開招股客戶金額為 1,441,858,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乃於相關首次公開招股之相應配發結果公布時到期，並按商業條款計息。

10. 應付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40,731	136,215
在日常業務中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516,424	428,732
孖展客戶	62,030	58,437
結算所	19,586	-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598,040	487,169
應付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總額	738,771	623,384

10. 應付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 日內（包括未到期金額）	159,617	135,515
31 至 60 日	-	-
超過 60 日	700	700
	<u>160,317</u>	<u>136,215</u>
應付現金客戶賬款 [△]	516,424	428,732
應付孖展客戶賬款 [△]	62,030	58,437
	<u>738,771</u>	<u>623,384</u>

[△] 包括在日常業務中進行證券買賣產生之應付現金客戶賬款內約 439,417,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5,608,000 港元）為該等客戶存於本集團之未提取款項／額外繳付按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現金客戶賬款包括為若干董事賬戶進行證券交易之款項 6,76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61,000 港元）。應付現金客戶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董事認為鑑於證券買賣業務性質賬齡分析意義不大，故無披露賬齡分析。

[△] 應付孖展客戶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董事認為鑑於證券孖展借貸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不相關，故無披露賬齡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觀

二零一五年首五個月的官方資料雖然顯示內地訪港旅客人次按年增加 5.9%；然而這些旅客的實際消費並未為奢侈品零售業帶來太大鼓舞。

對水貨客甚至對內地旅客的負面情緒多少令購物活動蒙上陰影。匯率波動造成的價格差異，令日本及歐洲的奢侈品更合算，吸引內地乃至香港的消費者往當地購物。

內地方面，經濟增長放緩，持續的反貪腐行動及財政緊縮影響高端消費，但整體而言零售行業表現健康。

於上半年度內，香港證券市場卻擺脫陰霾，四月份錄得單日總成交額新高紀錄，同月內恒生指數寫下七年來的新高。市場每日平均總成交額接近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度的雙倍。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營業額下跌 1% 至九十二億四仟五佰萬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在包括出售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股份所得二億四仟六佰萬港元收益後增加 40% 至七億二仟九佰萬港元。

珠寶零售

珠寶零售貢獻佔總營業額 88%，經營溢利為五億六仟一佰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12%。

香港及澳門

銷售錄得 10% 下跌。同店銷售增長為 -12%。

位於葵涌新都會廣場的分店已結業，而位於西九龍圓方的分店已擴充及以新的店舖設計方案裝潢。

反貪運動及限制資金外流措施對澳門的打擊尤甚。一家臨街分店於租約期滿後結業。

資本性開支為二仟四佰萬港元，大部分用於店舖翻新工程。

店舖租金開支上升 18%。

中國內地

總營業額上升 11%至三十九億四仟四佰萬港元。同店銷售增長為+5%。網上銷售增長超過 70%。

上半年度有二十一家分店開業，銷售網絡現遍布於一百零二個城市。同期有十家分店結業，主要因為業務表現未如理想。於六月底之內地分店總數為三百三十三家。

銷售組合中黃金產品仍然佔優，而珠寶鑲嵌飾品增幅尚可。

為新店開業及五家分店重裝等的資本性開支達三仟六佰萬元人民幣。

台灣

營業額較去年錄得 8%下跌。經濟似乎未有從內地旅客人次獲得實際得益，零售市道依然疲弱。

貴金屬批發

金屬價格一直呈下降趨勢，批發層面需求疲弱。營業額僅有輕微上升。

證券及期貨經紀

乘著股市反彈，本集團每日平均成交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111%。雖然佣金率下跌，佣金總收入上升 93%。首次公開招股的融資收入亦增加。

更換系統工程已順利完成。

投資

物業

本集團持有之物業包括自用辦公室、商店及廠房。投資物業帶來之租金收入為六佰萬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 1%。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持有二零零零年交易所重組而獲分配之四佰九十五萬三千五百股港交所股份。期內售出八十九萬一千七佰股，獲利二億四仟六佰萬港元以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四佰零六萬一千八百股港交所股份，未變現收益為十一億一千一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佰九十五萬三千五百股，未變現收益為八億五千萬港元）。

財務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集團的珠寶零售業務讓集團的現金充裕。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現金及等同現金為十二億八千四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底為十億九百萬港元。大部分現金以港元或人民幣以不超過一年期存於具領導地位的銀行。

本集團獲得超過五十九億八千萬港元的銀行融資支持，包括銀行貸款及貴金屬借貸，其中九億二千七百萬港元為保證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之銀行融資總額為三十七億九千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八億一仟三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珠寶業務的總銀行貸款及貴金屬借貸分別為十億三仟六百萬港元及八億七仟六百萬港元，按本集團政策大部分以無抵押方式取得。所有借貸期限均不超於三年。本集團證券業務之銀行貸款總計為十五億五仟八百萬港元，其中十三億一仟八百萬港元是為首次公開招股的認購者提供融資。按總銀行借貸（不包括首次公開招股融資）及貴金屬借貸為二十一億五仟二百萬港元，以權益總額九十三億八百萬港元為基準，資本負債比率為23%。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8。

本集團以多種方式管理信貸成本風險及可用額度：與多家提供融資的銀行維持良好伙伴關係、分散向數家本地及海外銀行申請融資、將部分借貸轉為長期貸款及按情況固定利息支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珠寶業務的銀行貸款中的21%為定息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上未平倉之衍生工具主要為用作對沖貴金屬價格風險的貴金屬合約。管理層密切監控對沖政策，本集團的對沖水平約為黃金總存貨的40%。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大部分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此等風險較容易掌握及有限。同時，本集團維持適當水平的外幣借款作自然對沖，以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新台幣的貸款為九仟六百萬新台幣。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賬面淨值二億一仟四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一仟六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及八億二仟一佰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億二仟五百萬港元）的上市股份投資作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之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7,922 名員工，其中 1,678 名為香港員工及 6,004 名為內地員工。

本集團之人力資源政策並無重大改變，直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未有授出購股權。

展望

儘管黃金及鉑金價於七月份曾試新低，集團並不認為下半年的經營環境有任何戲劇性變化。顧客消費似乎傾向購買較相宜的產品。

集團繼續嚴格監控存貨量。香港及內地的網上珠寶店已換上全新面貌。網上銷售持續增長，集團在促進網店顧客利用實體店網絡的便利上取得進展。

在本港，已於荃灣荃新天地覓得舖位開設勞力士及帝舵專營店，並將撤回現時於同一商場內分店的手錶專櫃。

下半年計劃在內地開設十八家分店，另有幾家分店重裝及結業。

股息

董事會宣布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 12.0 港仙（二零一四年：12.0 港仙）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三）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獲派發中期股息權利，股東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說明偏離守則第A.2.1項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守則第A.2.1項守則條文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周永成先生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集團總經理之職位。董事會認為現行之董事會架構為本集團提供穩健而一致之領導，能使本集團有效及高效率地制定規劃，以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之刊載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集團網站www.chowsangsang.com/group/chi/index.htm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之2015中期報告將約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

於本公告發表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永成先生、周敬成醫生及周允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君令先生、周君廉博士、丁良輝先生及鍾沛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炳勳醫生、李家麟先生、盧景文博士及劉文龍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永成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